嘉義市立美術館典藏品圖檔使用須知

民國108年1月22日核定民國112年3月8日第一次修訂

- 一、為強化典藏品圖檔使用服務,有效處理使用人之申請案件,俾利推廣美術資料之運用,特訂定本 須知。
- 二、為學術研究、教育、推廣、出版等用途,得申請使用本館藏品圖檔。
- 三、本須知之用詞,定義如下:
- (一)藏品圖檔:指本館典藏品之圖檔。
- (二)使用人:指申請使用本館藏品圖檔之自然人、團體、機關(構)或法人。
- 四、使用藏品圖檔,請提出下列文件以書面申請,並經核可後,始得使用之:
- (一)申請使用藏品圖檔資料名稱、作者,以及使用人之資料。
- (二)公共使用之使用者,應敘明使用方式、用途;如屬公開發行者,應敘明重製發行數量、語文別、發行地區及使用期限等資訊。
- (三)商業利用目的使用者,應提送書面企劃案,敘明使用方式、用途、發行數量、語文別、發行地區、售價、使用期限等資料。
- (四)申請依著作權法本館無權授權之作品,應檢具著作財產權人出具敘明授權範圍之同意書。
- (五)申請文件經本館核准後,由本館通知申請人。其為開發商業用途衍生品者,應先就回饋事項等 細節簽訂契約。
- (六)申請人完成申請程序後,由本館寄出或傳輸圖檔。
- 五、申請用途所屬類別及商業利用或公共使用之目的,以本館認定為準。
- 六、本館得對使用人申請之資料,限制使用範圍或數量。
- 七、本館提供之藏品圖檔,移作原申請用途以外或再版使用時,須重新提出申請並徵得本館同意後方得使用。
- 八、依本須知申請使用藏品圖檔之成品,應於適當處註明原作者姓名、作品名稱及「嘉義市立美術館 典藏品」等字樣。
- 九、為尊重原創作品,如需就原作縮放處理,請以等比比例為之,並請勿裁切四周或任意改作,及克 盡校色之責。
- 十、申請本館藏品圖檔為公共使用者,申請人請於製作成品完成後,繳交五份成品,無製作成品者, 請送交數位成果檔供本館存參;其屬商業用途者,回饋事項另以契約議定。
- 十一、申請人使用本館藏品圖檔,若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,本館得終止其使用,並於二年內不得再申請使用藏品圖檔:
 - (一)違反相關法令。
 - (二)違反公序良俗。
 - (三)實際使用情事與申請內容不符。
 - (四)未經本館同意,擅自改作、再版利用或授權第三人使用。
 - (五)使用時未敘明圖像來源或未適當標示。
 - (六)其他有損害本館權益之情事。
 - (七)拒絕繳交切結書。
 - 十二、申請人因前項情事致本館受損害者,應負賠償責任,其可歸責於申請人之故意或過失致第三人侵害本館權益者,申請人應負連帶賠償責任。

嘉義市立美術館

數位典藏品圖檔授權使用申請書

申請單位基本資料		
單位名稱		
代表人職稱姓名		
承辦人職稱姓名		
聯絡電話		
通訊地址		
電子信箱		
申請日期		
申請借用期限		
申請件數(詳清單)		
核定借用期限 (本館填寫)		
使用用途	□非營利使用(□學術研究□平面印刷□公開播送□其它)□營利使用(□平面印刷□多媒體□網路□大型輸出展示□重製□其它)□開發衍生品 用途(請簡要說明利用之用途、地區、時間、形式、語言、發行數量等)	
一、本館依據申請個案實際需求核定借用期限。二、所欲提借使用之數位典藏品圖檔清單請附於表後。		
三、申請開發衍生品者須檢附「設計企劃書」等資料。 四、本館依申請用途提供合適之圖檔規格。		

嘉義市立美術館數位典藏品圖檔授權使用 申請人切結書

為申請貴館數位典藏品圖檔案,本人/本公司/本單位機關同意遵守下列條款。

- 一、申請人/公司/單位機關:
- 二、申請來函文號: 年 月 日 字第 號
- 三、申請數位典藏內容圖像:共計 件(詳清冊)。
- 四、本次申請製作之成品: 詳使用用途。
- 五、同意遵守「嘉義市立美術館典藏品圖檔使用須知」之規定辦理,且本申請表載明 利用之資料,僅以上開用途與利用目的為限,如有不符規定利用情事,致對嘉義 市立美術館造成損害時,願受負賠償責任。若有違法之情事,願依相關法律規定 辦理。
- 六、貴館提供之數位典藏內容檔案,在使用期限到期前,銷毀所有儲存於各種載體內 之檔案;如有逾越授權範圍使用該數位典藏內容之情事,願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七、借用之內容僅限本次申請使用,不轉作其他目的之用途。

此 致

嘉義市立美術館

申請人/公司/單位機關(請簽章/用印):

電話:

手機:

通訊地址:

切結日期: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嘉義市立美術館數位典藏品圖像 檔案處理切結書

本人/本公司/本單位機關前於 年	月	日申請嘉義市立美術館數位典藏
品圖檔案 (申請來函文號:),今已使用完畢。本人/本公司/
本單位機關在此聲明		
□載體已遺失或毀損以致無法歸還		
(請敘明理由:)

□已將各載體內之檔案刪除

又使用期間並無將數位典藏內容檔案逕交第三者使用。日後如有逕自利用該數位典藏內容之行為,本人/公司/單位機關願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 致

嘉義市立美術館

申請人/公司/單位機關(請簽章/用印):

電話:

手機:

通訊地址:

切結日期:中華民國 年 月 日